证券代码：000923　证券简称：河钢资源　公告编号：2023-21

河钢资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钢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得公司2023年5月18日召开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等情况

1、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为：以总股本652,728,96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3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95,818,688.3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如因增发新股、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等原因发生变动的，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在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中披露按公司最新总股本计算的分配比例。

2、自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方案一致。

4、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不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652,728,96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3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2.7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6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3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分红派息日期

1、股权登记日为：2023年6月27日；

2、除权除息日为：2023年6月28日。

四、分红派息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3年6月27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深交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结算登记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五、利润分配方法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3年6月28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00***321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在利润分配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3年6月16日至股权登记日：2023年6月27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体育南大街385号；

咨询联系人：郑增炎；

咨询电话：0311-66500923；

传真电话：0311-66508734。

七、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的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文件；

2、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河钢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3017　股票简称：大洋生物　公告编号：2023-057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15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4月25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1、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以现有总股本60,00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2,000,000.00元（含税），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后至权益分派实施股权登记日之间如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自分派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的股本总额为60,000,000股，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权益分派方案一致。

4、本次权益分派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派方案

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6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0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80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4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20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3年6月28日；除权除息日为：2023年6月29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3年6月28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实施方法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3年6月29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六、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建德市大洋镇朝阳路22号

咨询联系人：章芳媛

咨询电话：0571-64156868

传真电话：0571-64194030

七、备查文件

（一）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000516　证券简称：国际医学　公告编号：2023-022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回购期内，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A股非限售股累计42,941,429股，拟全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累计支付的总金额为230,001,154.64元（不含交易费用）。

2、本次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剩余未授予的192,712股股份，约占注销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0085%，本次注销后公司总股本由2,275,255,232股变更为2,275,062,520股。

3、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本次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事宜已于2023年6月16日办理完成。

一、回购股份审批及实施情况

1、公司于2018年11月1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8年11月19日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并于2018年12月1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司于2019年10月28日和2019年11月14日分别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并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于2019年11月14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新增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公司决定以不超过每股7.50元的价格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回购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3,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6,000万元（含），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实施期限为自2018年11月19日起至2019年11月18日止。

2、截至2019年11月18日，在回购期内，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数量累计42,941,42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8%，其中最高成交价为6.3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70元/股，累计支付的总金额为230,001,154.64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股份回购已实施完毕。

二、回购股份的使用情况

1、公司于2021年3月22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4月12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于2021年5月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和《关于向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确定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21年5月7日；2021年6月10日，公司发布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向544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35,279,116股，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21年6月10日。

2、公司于2022年9月6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2年9月23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于2022年10月26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和《关于向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确定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22年10月27日；2022年11月21日，公司发布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向115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7,469,601股，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22年11月18日。

三、本次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情况

根据公司前述回购方案，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应当在公司披露回购结果公告后三年内转让或者注销。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后，回购股份未授出或未全部授出，则未授出股份依法履行审议程序后予以注销。

鉴于股份回购完成之后三年期限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已于2023年6月1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192,712股股份回购注销手续。

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2,275,255,232股变更为2,275,062,520股。

四、本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剩余未授予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减少192,712股，公司总股本将由2,275,255,232股减少至2,275,062,520股，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375,479,450	16.50	375,516,950	16.51
高管锁定股	41,875,553	1.84	41,913,053	1.84
首发后限售股	304,878,048	13.40	304,878,048	13.40
股权激励限售股	28,233,939	1.24	28,233,939	1.24
首发前限售股	491,910	0.02	491,910	0.02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899,775,782	83.50	1,899,545,570	83.49
三、总股本	2,275,255,232	100	2,275,062,520	100

注1：本次注销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注2：最终股本变化以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五、本次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剩余未授予的股份后，公司股份总数相应减少192,712股，约占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0085%。本次注销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亦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六、备查文件

1、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关于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剩余未授予股份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959　证券简称：小熊电器　公告编号：2023-043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6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3年6月15日以邮件等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采用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由董事长李一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全部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李一峰先生、欧阳桂蓉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人数为五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为保障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任期生效前，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将继续履行相关职责。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选举李一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选举欧阳桂蓉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罗薇女士、姚英学先生、张黎明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截至本公告日，姚英学先生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但其承诺参加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承诺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届满离任的独立董事杨斌先生、郭莹女士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为保障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生效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将继续履行相关职责。

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查无异议后，方可与其他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选举罗薇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选举姚英学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选举张黎明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设立分公司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5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5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5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5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5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5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5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5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5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5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5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5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5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5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5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5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5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二、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子公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5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证券投资、期货、衍生品交易及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五、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六、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七、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3年7月10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20日

附件：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一峰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具有澳大利亚永久居留权，本科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电器专业，2002年7月获得四川大学MBA学位。1993年7月至1995年4月任万宝电器集团公司家用电器工业公司生产技术员；1995年5月至2004年10月历任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品质部经理、副总经理；2005年5月至2006年3月任广州宝尔电器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年3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李一峰先生及其配偶张红女士通过佛山市兆峰投资有限公司控制公司69,287,400股股份，李一峰先生通过永新县吉顺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永新吉顺"）控制公司5,967,000股股份，李一峰先生及其配偶张红女士合计控制公司75,254,4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8.08%。李一峰先生与公司董事欧阳桂蓉女士为表兄妹关系，除此之外，李一峰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李一峰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李一峰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欧阳桂蓉女士：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广东省科技干部学院计算机应用与维护专业，大专学历。2002年3月至2004年3月历任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番禺分公司技术部助理、区域经理；2005年6月至2006年3月任广州宝尔电器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6年3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欧阳桂蓉女士持有公司股权激励限售股50,000股，并持有永新吉顺45.80%的股份，与董事李一峰先生为表兄妹关系。除此之外，欧阳桂蓉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欧阳桂蓉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欧阳桂蓉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罗薇女士：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暨南大学工业经济专业，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1986年7月至1994年10月任广州市机电工业局财务审计处科员、科长；1994年10月至1996年8月任香港国浩集团财务总监部高级会计；1996年8月至1999年4月任广州市东山外经贸公司财务部科长；1999年4月至2019年12月任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财务部经理、高级总监；2020年7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罗薇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罗薇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罗薇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姚英学先生：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哈尔滨工业大学机械工程学士、博士。1990年10月至1991年12月任哈尔滨工业大学讲师，1992年1月至1994年12月任哈尔滨工业大学副教授，1995年1月至今任哈尔滨工业大学教授，1997年12月至今任哈尔滨工业大学博士生导师，1998年5月至1998年12月任香港理工大学制造工程系客座研究员，1992年5月至1996年6月任哈尔滨工业大学机械工程系切削与控制教研室副主任，1996年7月至1998年12月任哈尔滨工业大学机械工程系切削与控制教研室主任，1999年1月至2002年5月任哈尔滨工业大学机电工程学院机械制造及自动化系副主任，2002年5月至2007年9月任哈尔滨工业大学机电工程学院副院长，2007年9月至2013年1月任哈尔滨工业大学学科建设办公室主任，2013年1月至2017年12月任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研究生院院长，2018年1月至2022年7月任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副校长。

截至本公告日，姚英学先生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但其承诺参加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承诺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姚英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姚英学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黎明女士：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四川大学学士、硕士及博士。1995年7月至2001年6月任四川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团总支书记；2001年7月至2011年2月任四川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办公室主任；2006年7月至今任四川大学工商管理学院EDP中心主任，2011年2月至2022年1月任四川大学商学院党委副书记；2022年1月至今任四川大学商学院副院长。

截至本公告日，张黎明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张黎明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959　证券简称：小熊电器　公告编号：2023-044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6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3年6月15日以邮件等形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采用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由监事会主席黎志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的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赵国洪先生、黄德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上述两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人数为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保障监事会的正常运行，第二届监事会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任期生效前，将继续履行相关职责。

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选举赵国洪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选举黄德辉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6月20日

附件：

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赵国洪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山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1993年7月至1994年7月任广州汽车制造厂翻译；1994年11月至1996年11月任广州飞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翻译；1997年3月至2003年8月任香港生产力促进局广州办事处翻译、营业主任；2004年1月至2006年7月任广东珠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高级主管；2006年7月至今历任华南农业大学讲师、副教授；2020年7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赵国洪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其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赵国洪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黄德辉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四川大学，硕士学历。2002年6月至2008年6月任深圳国人通信有限公司企管经理；2008年7月至2014年2月任深圳市和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运营总监；2014年3月至2015年7月，任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2015年7月至2019年12月，任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20年7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黄德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其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黄德辉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959　证券简称：小熊电器　公告编号：2023-045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分公司的公告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1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分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设立五沙分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设立分公司事宜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具体办理其分公司的有关设立事宜，包括但不限于负责签署和申报与本次设立分公司有关的工商和法律文件，并办理本次分公司设立有关的申报手续。

一、拟设立分公司的基本情况

1、名称：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五沙分公司

2、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

3、营业场所：佛山市

4、经营范围：公司经营范围内的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信息最终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为准。

二、设立分公司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根据公司经营业务发展需要，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源，提升公司整体运营管理效率，促进公司发展。

本次拟设立的分公司为非独立法人分支机构，与公司合并核算，不会增加公司经营风险，不会对公司的财务及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002959　证券简称：小熊电器　公告编号：2023-046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作相应修订，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变更经营范围

为满足经营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将原经营范围中增加"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并对增值电信经营许可证进行续证。

变更前	变更后
公司经营范围：研发、设计、加工、制造、销售：家用电器、电子产品及其配件，妇婴童用品，日用品；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信息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经营范围：研发、设计、加工、制造、销售：家用电器、电子产品及其配件，妇婴童用品，日用品；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信息服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修订《公司章程》

修改前	修改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600.00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650.6903万元。
第十三条 公司经营范围：研发、设计、加工、制造、销售：家用电器、电子产品及其配件，妇婴童用品，日用品；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信息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三条 公司经营范围：研发、设计、加工、制造、销售：家用电器、电子产品及其配件，妇婴童用品，日用品；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信息服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5,600.00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5,650.6903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一百四十一条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不得担任公司监事。 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不得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不得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第一百四十一条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不得担任公司监事。

除以上内容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本次拟变更的经营范围及相关章程条款修订内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结果为准。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002959　证券简称：小熊电器　公告编号：2023-047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1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会议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7月10日（星期一）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7月1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7月1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以下简称"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7月10日9:15-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表决：包括本人出席以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6月29日

7、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勒流街道富安工业区富兴路3号小熊电器新总部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名称

表1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1、2、3为等额选举	
1.00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01	选举李一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欧阳桂蓉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罗薇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姚英学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张黎明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赵国洪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3.02	选举黄德辉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4.0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12.00	关于制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2、特别提示和说明

上述各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上述第1、2、3、12项议案均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上述第1、2、3项议案均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应选举非独立董事2人、独立董事3人、股东代表监事2人，均分别进行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上述议案2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上述第4项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同意方可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3年6月30日，9:00至11:00，14:00至16:00。

2、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符合出席条件的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书面授权委托书（请详见附件二）、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登记：符合出席条件的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有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书面授权委托书（请详见附件二）、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

（3）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需凭以上有关证件及经填写的登记表（请见附件三）采取直接送达、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送达方式于规定的登记时间进行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4、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梁伦商

（2）电话：0757-29390865

（3）传真：0757-23663298

（4）电子邮件：xxdq01@bears.com.cn

5、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网络投票平台参加网络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五、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959

2、投票简称：小熊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 选举股东代表监事（如表一提案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7月1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7月10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7月10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未作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公司（本人）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1、2、3为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同意票数		
1.01	选举李一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欧阳桂蓉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同意票数		
2.01	选举罗薇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姚英学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张黎明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同意票数		
3.01	选举赵国洪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3.02	选举黄德辉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4.0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12.00	关于制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委托人联系电话：

说明：

1、提案1、提案2和提案3均采用累积投票制，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具体如下：

（1）选举非独立董事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选举独立董事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选举股东代表监事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提案4-12实行普通投票制，授权委托人应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在"赞成"、"反对"或"弃权"相应表格内打勾"√"，三者只能选其一，多选或未选的，视为对该审议事项的授权委托无效；

3、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以及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

单位名称/姓名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代理人姓名（如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如适用）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证券代码：002959　证券简称：小熊电器　公告编号：2023-048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获悉公司控股股东佛山市兆峰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已解除质押，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佛山市兆峰投资有限公司	是	3,589,744	5.18%	2.29%	2021-6-23	2023-6-16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1.15%	0.51%	2022-8-30	2023-6-16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4,389,744	6.34%	2.80%	-	-	-

注：如有尾差均为四舍五入造成，下同。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佛山市兆峰投资有限公司	69,287,400	44.27%	0	0.00%	0.00%	0	0.00%	69,287,400	100%
永新县吉顺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967,000	3.81%	0	0.00%	0.00%	0	0.00%	5,967,000	100%
龙少宏	2,963,204	1.89%	0	0.00%	0.00%	0	0.00%	2,963,204	100%
合计	78,217,604	49.98%	0	0.00%	0.00%	0	0.00%	78,217,604	100%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特此公告。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20日